

國立高雄科技大學航運管理系博士班資格考核申請表

(本申請表適用115學年起入學之博士班研究生)

注意事項：

1. 博士班研究生於入學滿一年且修畢十二學分(含)以上時，始得申請博士班資格考核。
2. 博士班研究生應於每學期第一週至第四週間提出資格考核申請。
3. 兩科選考專業科目必須分屬不同領域，且其中至少一科須以國際學術論文研討會所發表之論文折抵。
4. 國際學術論文研討會論文僅能用於折抵專業考試科目；期刊論文則可折抵必考科目或專業考試科目。
5. 詳細規範請參照本系博士班研究生修業、資格考核及學位考試規則(115學年度入學)。

學生姓名：_____；學號：_____

申請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申請考試科目：

領域	必考科目	以發表論文折抵
分析方法論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企業研究方法 (若此次無申請此科目，無須打勾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領域	選考科目	以發表論文折抵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
- ❖ 以上任一考科如有勾選「是」以發表論文折抵考試科目之情形時，請檢附發表論文全文、發表或正式接受函證明、發表或接受當時之期刊資料庫索引證明；如為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，須檢附論文全文(共同作者僅限指導教授)、舉辦單位之接受證明、參加之國際學術研討會之相關資訊，包括舉辦單位、日期、地點、重要性、與會人數來源國家與論文收錄篇數等之說明。以上文件內容務必指明折抵考試科目名稱。

申請學生簽名：_____ 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指導教授意見：

本人同意所指導博士班研究生_____依上述內容申請博士班資格考核。

指導教授簽名：_____ 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